

教 务 通 知

2025年第17期（总第341期） 2025.12.22 德州学院教务处

各教学单位：

现将2025—2026学年第1学期17-18周教务处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基础教育研究工作

（一）支教师范生返校工作

根据工作实际，定于2026年1月16日组织学校统一安排的实习支教师范生返校，请各有关教学单位通知支教生尽快完成实习鉴定表（附件1，一式两份）的填写，具体填写说明见附件2，交由支教中、小学（幼儿园）指导教师撰写评价意见并签字；实习支教学校填写鉴定意见、校长签字、加盖学校公章；由支教学校汇总后交所属各县（市/区）教体局加盖公章。跟车接运支教生的负责教师将各县（市/区）教育局已盖章的实习支教鉴定表一同带回（德城区、天衢新区的实习鉴定表由教务处协调领取），清点无误后将鉴定表（一式两份）于2026年1月20日下班之前送至基础教育研究中心（厚德楼1110房间）。

接运支教生返校车辆由各教学单位负责协调安排，具体分工如下（接送车辆按55座/车统计计算）：

乐陵市：生态与资源环境学院（2辆）、化学化工学院（1辆）、美术学院（1辆）

庆云县：外国语学院、生命科学学院、音乐学院（各派1辆）

宁津县：教师教育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各派1辆）

平原县：物理与电子信息学院（1辆）

临邑县：数学与大数据学院（1辆）

陵城区：文学与历史文化学院（1辆）

请以上教学单位根据车辆分配情况报送跟车教师信息（具体待返校前另行通知，填报共享文档），其中加粗的教学单位安排跟车总负责人，负责与各县（市/区）教体局、支教单位联系协调。车辆租赁及人员出差报销由各教学单位负责。

德城区和天衢新区的支教生返校由所属各教学单位安排专人负责，具体方式可结合工作实际，确保学生安全顺利返校。

附件1：实习鉴定表

附件2：实习鉴定表填写说明

联系人：闫明、虞靓，联系电话：8985681，办公室：厚德楼1110房间。

（二）制定师范生免试认定中小学教师资格考核笔试科目大纲的工作

为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师范生免试认定中小学教师资格改革的有关精神，保障师范类专业人才培养质量，规范我校师范生免试认定中小学教师资格的考核工作，经研究，决定启动师范生免试认定中小学教师资格考核笔试科目大纲的制定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 制定目的

根据教育部及山东省教育厅相关文件要求，结合我校师范类专业人才培养实际，科学制定各科目考核大纲，明确考核目标、内容、方式与标准，确保师范生免试认定考核工作的科学性、规范性和公平性，全面提升师范生培养质量。

2. 制定科目与分工

教师教育学院负责制定以下科目考试大纲：

《综合素质》、《保教知识与能力》（学前）、《教育教学知识与能力》（小学）、《教育知识与能力》（高中）

其他纳入免试认定范围的师范专业教学单位负责制定本专业对应的《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考试大纲。

3. 大纲内容与格式要求

大纲内容须涵盖：一、考试目标、二、考试内容模块与要求、三、试卷结构、四、题型示例四个核心部分，能确认教材的请备注教材名称、版本、ISBN编号等予以说明。

大纲格式与内容可参照附件3《免试认定中小学教师资格考核笔试考试大纲参考》。

4. 工作安排

请各相关教学单位高度重视，组织专业骨干教师成立大纲编写小组，认真开展调研与论证工作并于2026年1月6日前，将本单位负责的考试大纲（word版及加盖公章、主要负责人签字后扫描的PDF版，文档均以“师范生免试认定考核****科目考试大纲”命名）发送至邮箱：dzxyjcjy@163.com，邮件主题请注明“单位名称+师范生免试认定考试大纲”。

附件3：《免试认定中小学教师资格考核笔试考试大纲参考》

联系人：闫明、虞靓，联系电话：8985681，办公室：厚德楼1110房间。

二、学籍管理工作

（一）关于2025-2026-1学期学生转专业报名工作的通知

为适应我校学分制教学改革，鼓励学生个性发展，激发学生学习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培养高水平创新型应用型人才，根据《德州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德院政字〔2023〕54号）文件规定，现组织开展2025-2026-1学期学生转专业报名工作，具体工作安排如下：

1. 面向对象：2023级、2024级、2025级（不含已转专业成功学生）全日制在籍在校本、专科学生。

2. 报名时间：2025年12月23日—2025年12月31日。

3. 转专业条件与原则：

学生转专业条件与原则将严格遵照《德州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德院政字〔2023〕54号，见附件1）规定执行。

4. 各学院各专业转专业接收计划及考核方案：

按照我校工作安排，经学院申报、学校审核，本学期各专业转专业接收计划、考核方案及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见附件2）在教务处网站“重要通知”栏公布（<http://jwc.dzu.edu.cn>），可自行登录网页查看。

5. 转专业学生报名：

转专业接收计划表中涵盖了各专业转专业接收计划人数、考核方式及分专业咨询老师联系方式，学生在报名期间可电话咨询该专业相关信息，应在对申请转入专业充分了解的基础上提交转专业申请。注意：每个学生在校学习期间只能转一次专业。

拟申请转专业学生请参照“教务系统转专业申请流程”（见附件3）登录“德州学院教学综合信息服务平台”提交转专业申请，申请一旦提交，信息不予修改，逾期未提交申请的，此次不再受理。

6. 转专业流程：

(1) 学生根据通知要求提交转专业申请后，学生工作处、教务处进行初审，并将初审结果反馈给相关学院；

(2) 申请转专业的学生，须按转入学院转专业考核方案要求参加考核，无故缺考者取消转入资格，考核时间初步定于本学期期末考试最后一天，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申请转专业学生请关注教务处官网“重要通知”，及时掌握转专业考核时间与地点。

(3) 转入学院根据学生工作处和教务处的审核结果、考核结果和成绩确定拟录取名单，由转入学院公示不少于5个工作日无异议后报送教务处。

(4) 教务处将拟录取名单提报校长办公会，并公布会议审议通过后的最终转专业学生名单。

(5) 录取学生必须完成原专业当前学期的学习环节和考试，下一学期正式转入相应专业学习。通过转专业条件审核的学生，须按照学校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办理完毕相关手续。不符合转专业条件或转专业申请未被批准的，继续在原专业学习。

7. 要求：请各教学单位务必通知到符合转专业条件的每一名在校生。

附件1：《德州学院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

附件2：各专业接收计划、考核方案及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附件3：教务系统转专业申请流程图

联系人：宋平 王贵祥，联系电话：8985680、8985824 办公室：厚德楼1108房间。

(二) 关于在校生学籍信息变更申请（姓名、身份证号、性别、民族等）材料报送的通知

学生在校期间，经公安部门审核确认予以变更个人身份信息的，由学生本人向所在教学单位提出申请，教学单位受理后核实学生有关材料，召开党政联席会议，审议通过的，提报学校，经校长办公会审议通过后予以变更学信网学籍信息，涉及身份证号与姓名同时更改（双改）的需提报省教育厅审核。

1. 学生需要提交的材料：

(1) 学生本人手写的变更申请（签字按手印，注明变更具体原因，更改姓氏的，要注明更改为和谁姓）；

- (2) 高考证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 (3) 高考电子档案（专升本学生提供专科毕业证及学信网专科学历备案表）；
- (4) 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一份；
- (5) 户口簿原件和复印件一份或户籍证明信原件和复印件一份（户口簿上需要登记有曾用名及更改时间）；
- (6) 中学档案，如高中毕业生登记表等（专升本学生提供专科期间档案，如学籍卡、学业登记表、成绩单等），原件及一份复印件；
- (7) 党政联席会议会议纪要（要严格审查，核实情况，有明确结论，排除冒名顶替，是否同意变更等）；
- (8) 据实提供支撑情况说明的其他佐证材料（例如修改性别，另需提供相关医院证明、病历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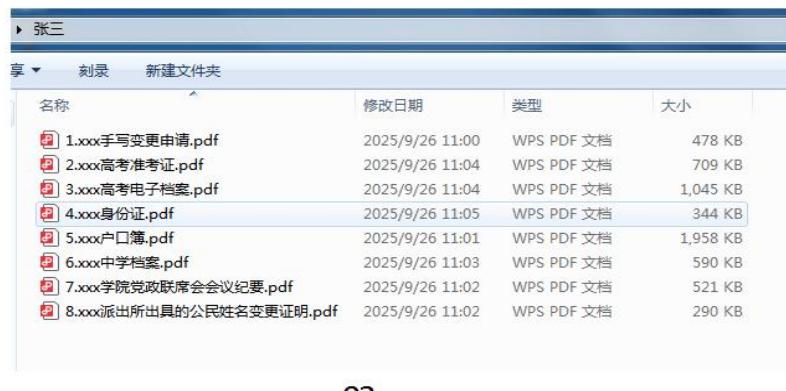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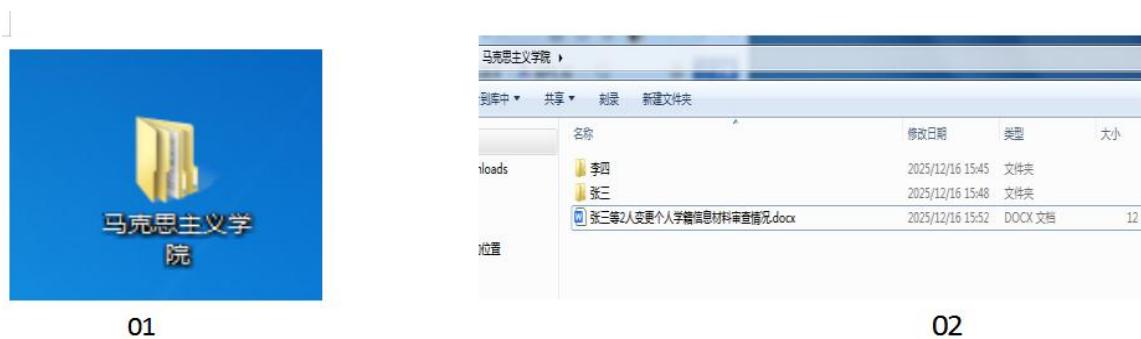
2. 材料说明：

- (1) 教学单位要向公安部门核实证明材料的真伪，确保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

以上所有材料复印件均需彩印，原件由学院审核后退还学生；

- (2) 复印的材料由各学院审核人书写“此复印件与原件一致，共计*页，提供人：***，提供时间：*年*月*日，审核人：***”。在提供人姓名处加盖单位公章，单项材料涉及多页的，需要加盖骑缝章，且首尾两页加盖全章；

- (3) 以上所有材料需要提供高清扫描件，以学生为单位建一个文件夹。示例如下：



3. 工作要求

(1) 纸质材料：教学单位审核并梳理学生提交的相关材料，每个学生需由教学单位的材料审核人填好 xx 学生《xxx 学院提交材料清单》（附件 4），将材料按清单排好顺序。

(2) 教学单位召开党政联席会议，严格审查，核实情况，排除冒名顶替，提交会议纪要。

(3) 电子材料：教学单位报送材料电子版时，为每个学生建一个文件夹，以学生原姓名命名，文件夹内扫描文件命名格式为“xx 同学手写变更申请” “xx 同学高考准考证” “xx 同学高考电子档案” “xx 同学身份证”等。除学生提交材料的高清扫描件外，教学单位汇总本单位更改学籍信息的学生，形成《xx 等 xx 人变更个人学籍信息材料审查情况》（参考附件 5）word 版，再以学院为单位将所有学生的材料放在一个文件夹里。

以上纸质材料和电子材料，请于 2026 年 1 月 12 日下午下班前报送至

学籍管理科（厚德楼 1108），电子材料打包压缩加密后发送至
dzxyxj@126.com。

附件4：《xx学院提交材料清单》

附件5：xx等xx人变更个人学籍信息材料审查情况

联系人：宋平 王贵祥，联系电话：8985680、8985824 办公室：厚德楼 1108 房间。

三、考试工作

1. 关于公布山东省儿童青少年学生阅读推荐书目的通知

为进一步推动青少年学生阅读深入开展，充分发挥阅读在培育时代新人、传承优秀文化、促进社会文明进步中的重要作用，根据省厅的通知，现将《山东省儿童青少年学生阅读推荐书目》予以公布，详情见附件1。

2. 2025-2026 学年第 1 学期期末考试试题印刷工作的通知

2025-2026 学年第 1 学期期末考试试题印刷工作于 12 月 26 日—1 月 9 日进行，印刷日程表详见附件 2。各教学单位务必安排专人，在规定日期持待印刷的正式试题到厚德楼 1114 房间办理试卷印刷手续。

联系人：戚永刚 刘笑君，联系电话：8985656，办公室：厚德楼 1114 房间。

教 务 处

2025 年 12 月 19 日

主题词：教务 通知

编辑印刷：徐涛

审 核：王华丽 宋广元 范克胜

德州学院教务处

2025 年 12 月 19 日印发